

证券代码：002125

证券简称：湘潭电化

公告编号：2016-002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 月 8 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6 年 1 月 18 日上午十点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应参加表决的监事 5 名，实到监事 5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泽华先生主持。会议的组织、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通过《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已先行偿还银行借款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根据发行方案，在本次非公开发行业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为尽可能降低债务成本，公司可根据自筹资金的情况对部分借款先行偿还，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截止至 2016 年 1 月 14 日，公司根据银行贷款的到期情况以自筹资金已先行偿还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部分银行贷款共计 5,100 万元。本次用募集资金置换已先行偿还银行贷款的自筹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5,100 万元置换已先行偿还银行借款的自筹资金 5,100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5 年 1 月 19 日登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已先行偿还银行借款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3）。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八日